

浙江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浙大研院〔2019〕36号

关于成立浙江大学工程管理 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的通知

各学部，各学院（系）：

为进一步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，完善工程管理专业学位学术治理体系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浙江大学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（以下简称教指委），负责对接全国工程管理专业学位教指委工作，承担工程管理专业学位类别新设培养项目可行性论证、培养方案制定、导师遴选标准制定、课程教学大纲论证等事宜。现将教指委组成人员名单公布如下：

主任：陈丰秋

副主任：唐任仲 卢向南

委员：卜向红* 王阜西* 纪杨建 李丹青*

肖文 吴飞 张宏 金睿*

骆兴国 黄列群*

秘书：严密

